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公告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0 日
海教註內字第 1150044 號

主旨：本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人工特殊加選申請注意事項，詳如說明。
說明：

一、 人工特殊加選申請期間：
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7 時止。

二、 **人工特殊加選**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共同教育課程
   (1)延修生、大四應屆畢業生、大三生、轉學生、轉系生或復學生**因重補修必修課程時，該課程人數超過上限無法加選**者。
   (2)大四應屆畢業生**因選修學分數不足**者。
   (3)大學三年級**需加選通識、外文領域或因重修需同時修兩門必修體育課程**者。
   (4)研究生需加選外文領域課程者。

2. 本系及跨系課程
   (1)延修生、大四應屆畢業生、大三生、轉學生、轉系生或復學生**因重補修必修課程時，該課程人數超過上限無法加選**者。
   (2)修習輔系或雙主修**選修學分數不足**者。
   (3)大四應屆畢業生**因選修學分數不足**者。

(二) 申請流程

請至教學務系統之「教學務系統」中之「選課系統」，選擇「**人工加選申請**」登記並**列印**申請表。申請表請先送任課教師簽名確認之後，再依加選課程類別，分別送至以下單位審核：

1. 共同教育課程：
   (1)國文(下)、博雅課程及第二外語課程：共同教育中心。
   (2)英文課程：應用英語研究所。
   (3)體育課程：體育室。
2. 本系課程：所屬系所辦公室。
3. 跨系課程：開課單位及所屬系所辦公室，並**交至所屬系所辦公室統一辦理**。

上述各項申請表共同教育課程由其開課單位，本系、跨系課程由所屬系所(9 月 18 日下班前)審核後，統一送交註冊課務組辦理，請勿個別遞送申請表。

三、 **選課確認**

請各位同學於 **9 月 23 日起**上網確認選課結果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於選課上網確認截止日 **10 月 1 日下午 17 時**前洽詢教務處註冊課務組（分機：1016），**逾期不予受理**。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註冊課務組 教務處